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临时通知，会议于2022年1月21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顾利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以自有资产抵押、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2日